

2024 年中国网球公开赛官方四星级酒店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	3
第二章 应标企业须知	7
第三章 需求说明	16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18
第五章 附件	3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

一、采购项目简介

1. 采购项目名称

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官方四星级酒店项目

2. 采购人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3. 采购项目概括

（1）2024 中网赛事期间分别为技术团队（鹰眼、穿线师等）、助理主裁、外籍球童团队、ITF 球员及教练团队等相关人员提供官方四星级酒店住宿服务。

（2）入住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2024 年 10 月 7 日

（3）提供符合房型的早餐数量，其余需包括但不限于洗衣、健身、停车等增值服务。

4. 合同履行期限

202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采购项目预算

（1）应标报价：应标方式为固定单价，即招标方公付客人**标准客房**（标准客房指标准大床、标准双床、家庭套房等基础房型）的房价（每间每晚），其他有关报价供评标及招标方参考。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应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投标人提供的应标价格

中。

(2) 应标控制单价：本项目控制单价标准客房为人民币 520 元/房晚。

7. 成交应标企业数量

1 家

8. 本项目中标后不得转包，不得以联合体投标。

二、应标企业资质要求

(一) 服务标准条件

1. 酒店距比赛场馆车程不超过 30 分钟；

2. 酒店类型为四星级标准且酒店房间总数不得低于 200 间，同时可涵盖家庭套房；

3. 公付价格中须包括符合房型的早餐数量；

4. 酒店内应配套包括但不限于专用多功能会议厅、早餐厅、健身房、洗衣等服务；

5. 过往三年内有过大型体育赛事、国际性展会、国家级政府会议的承揽业绩；

6. 酒店有充足的停车区域可满足不少于 8 辆赛会班车停放；

7. 应标人需配合招标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赛事活动期间内所在楼宇的水质检测、空气质量检测、客用品检测等相关的合格证明材料。

8. 服务期内应标人项目管理团队须具有丰富的国际客群接待经验，并具有专业的应急预案响应机制和处置能力。

9. 具备国际级大型体育赛事或国家级综合性体育赛事

同类服务经验和案例。

（二）基础资质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信誉要求（已承诺书形式体现，承诺书须包含以下内容，并加盖公章及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1）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附“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记录）；

（2）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须附“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记录）；

（3）近三年内应标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4）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行为及重大质量问题；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记录；

（6）应标企业承诺如中标本项目，则以中标企业主体独立完成项目执行工作，无转包、分包等转移原标的内容行为。

三、获取采购文件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采购的应标企业单位，请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登录中国网球公开赛官网下载电子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应标单位应在下载文件当日将附件 1《报名登记表》以邮件方式发至指定

联系人处。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三）10 时。

递交方式：按要求加盖公章的纸质响应文件快递至采购人处，一式伍份。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开启，邀请全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启会议。

六、评标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的应标企业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磋商活动，评标开始时间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于每一位应标企业进行一对一磋商，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七、投标有效期

本次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90 天。

八、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网球中心钻石球场5层

联 系 人：王恩泉

电子邮件：enquan.wang@chinaopen.com

电 话：13811519848

第二章 应标企业须知

一、总则

1.1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是指采购人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并由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应标企业名单中确定成交应标企业的采购方式。

1.2 采购项目概况和应标企业资格要求

采购项目概况和应标企业资格要求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

1.3 保密

参加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 语言文字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二、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竞争性磋商采购邀请书；
- （2）应标企业须知；
- （3）评审办法；
- （4）采购需求；
- （5）合同条款及格式；

(6)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人依照本章规定,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应标企业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内容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可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人可根据应标企业的要求或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以补充文件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应标企业。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在补充文件中通知应标企业推迟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应标企业在收到补充文件后,应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补充文件。

2.2.4 除非确有必要,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应标企业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三、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应标企业提交的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以下内容均须加盖公章和骑缝章)

- (1) 报名登记表(附件 1);
- (2) 响应函(附件 2);
- (3) 应标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4) 应标企业截图证明或提供对应承诺书(需另附),
包括:

- ①酒店距赛场车程时间应在 30 分钟内抵达（含 30 分钟）；
- ②在第三方在线旅游综合服务类平台具有四星级评级；
- ③酒店具备房间数量不得低于 200 间客房，同时包括标准双床间、标准大床间、家庭套房等；
- ④提供客房中符合房型的早餐数量；同时酒店内应配套包括但不限于专用或多功能会议厅、餐厅、健身房、洗衣等服务内容；
- (5) 应标企业包括但不限于餐饮服务经营许可证、卫生许可证等复印件；
- (6)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7)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3）；
- (8) 承诺函（附件 4）；
- (9) 企业介绍（企业大型体育赛事服务经历、突出业绩、典型或优质案例等，案例顺序应以国际、全国、省级、市级顺序列举，并提供佐证材料）（需提供项目委托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委托合同等）；
- (10) 核心团队履历：赛事服务期间主要核心团队成员一览表（附件 5）；同时需具备 3 年下列大型体育赛事服务经历，案例顺序应以国际、全国、省级、市级顺序列举，并提供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证件、劳务合同、感谢信等）；

(11) 报价表（附件 6）。

3.2 报价

应标企业应按要求填写报价一览表，相关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备注处注明；说明事项较多的，可另附说明附于报价一览表后。

3.3 响应方案

3.3.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3.2 应标企业可在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提出多个响应方案。应标企业在最终报价前应确定一个最终方案，并针对最终方案提出最终报价。

3.4 响应文件的编制及签署

3.4.1 应标企业必须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并在首页编制目录；

3.4.2 响应文件正副本应以胶装的形式分别装订成册（A4 幅面 16 开），目录、页码齐全，封面注明项目、正副本字样，每册应盖有骑缝章；

3.4.3 应标企业应保证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严格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正本有差异，以商务标正本中签字盖章的《投标函》大写金额为准。

3.4.4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邀请招标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上签字并加盖

应标企业单位公章；

3.4.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3.4.6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袋密封盖章，并写明项目的名称、应标企业的名称。若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进行密封，将以废标处理。

3.5 响应文件的提交

3.5.1 应标企业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拒绝接受。

3.5.2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四、开启响应文件与信用信息查询

4.1 磋商小组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组织响应文件开启，所有应标企业均应当按时参加。应标企业数量不符合规定的，不得开启响应文件。

4.2 磋商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渠道查询应标企业响应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存档。

五、磋商和评审

5.1 磋商小组

5.1.1 磋商小组由本项目所在业务部门牵头成立，小组成员共 7 人。

5.1.2 在磋商和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2 评审方法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应标企业每项评分因素得分，计算各应标企业总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应标企业，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项目服务报价的顺序，同时曾具有过中国网球公开赛服务经验，以最优服务质量（即具备过往中网赛事服务经验等因素）综合考虑顺序推荐。

5.3 评分标准

总分 100 分，其中包括技术部分 50 分、商务部分 20 分、投标报价部分 30 分。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0	(1) 确定评标基准价 有效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标准客房房价（每间每晚），按各应标企业附件5报价单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2) 应标企业报价（即标准客房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等于基准价的，得分为满分30分； 投标报价每高于基准价1%，扣除0.5分，最低得0分；
总分	30	
商务部分	20	完全按照以下要求提供与本项目内容相当且已完成的具备大型体育赛事服务成功案例，并按要求执行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加分。 其中①有中国网球公开赛赛事服务案例的计10分，②有其他国际级赛事服务案例计3分，有国家级赛事服务案例计2分；③酒店品牌隶属国际连锁集团旗下品牌计5分，符合上述标准最多20分，应标单位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 合同复印件。包括合同金额、合同清单、合同双方名称及盖章（除签订保密协议外可提供相应佐证材料外）； 2. 项目成果报告（格式不限）复印件； 3. 应标企业出具的成功履行合同的相关佐证材料（如涉及保密信息内容可提供合同具有企业信息内容的封面页及签署页）； 4. 第（2）、（3）项可提供任意一项。
总分	20	
企业资质	3	企业具备有效期内营业执照得1分； 企业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得1分； 企业按要求签署承诺函得1分； 上述任意一项与描述不符，扣除对应分值
地理位置	5	酒店距离国家网球中心钻石球场车程距离（以投标所附截图为准），30（含）分钟以内得5分。（评审依据为投标文件中提交的专业导航软件提供的距离车程时间计算截图，截图时间段应为08:00-10:00以及18:00-20:00两个时间段同时满足）
服务团队履历	10	拟派本地项目管理团队核心管理层，有国际大型会议、会展、赛事服务等经验，最优者得满分10分，其余情况酌情给分，最低得0分。（评审依据为投标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等）
配套服务设施	6	以磋商文件要求的设施设备、周边条件为评价标准，包括但不限于洗衣服务、健身房、休闲、娱乐、周边交通及餐饮条

		件等方面，综合比较各投标人提供的服务项目内容： ①服务项目内容可充分满足需求，区域空间分布合理，可同时配有服务人员保障，且周边商业业态丰富的得5-6分； ②服务项目和区域空间基本合理，无服务人员保障，周边商业体单一得2-3分； ③服务项目不完整有明显缺失，操作性较差且周边无商业街区的得0分。
房型丰富度及各房型数量	8	综合比较各投标人具有的房型类型以及各房型数量，房型类型丰富且房间数量相对充裕的得满分，其余情况酌情打分，最低得0分。（评审依据为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房型类型及数量说明）
服务经验	6	综合比较各投标人过往三年（2021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内有过的国际/国内大型体育赛事、国际性展会、国家级政府会议的承揽业绩，最优者得满分5分，其余情况酌情给分，最低得0分。（评审依据为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应急预案措施	6	综合评审各企业的应急措施方案，包括组建专业的服务团队，现场应急预案响应机制和处置能力的专业性和可行性，最优者得满分6分，其余情况酌情给分，最低得0分。（评审依据为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应急措施方案、突发医疗情况救治处置方案等）
述标	6	根据企业针对服务方案的现场述标情况，最优者得满分6分，其余情况酌情给分，最低得0分。
总分	60	

六、成交

6.1 推荐成交候选应标企业

磋商小组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及以上成交候选应标企业，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项目服务报价的顺序，同时曾具有过中国网球公开赛服务经验，以最优服务质量（即具备过往中网赛事服务经验等因素）综合考虑顺序推荐。

6.2 确定成交应标企业

磋商小组会应当提交评审报告确定中标单位。

6.3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

取得明确的中标单位核准后，磋商小组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单位发送中标通知书，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七、合同授予

7.1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附件6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2 采购人与成交应标企业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7.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应标企业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应标企业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4 成交应标企业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其他应标企业作为成交应标企业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应标企业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八、验收

8.1 根据合同要求约定。

第三章 需求说明

一、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

*1. 酒店距赛场车程时间应在 30 分钟内（含 30 分钟）抵达；

*2. 酒店类型需在第三方在线旅游综合服务类平台具有四星级评级，且酒店具备房间总数不得低于 200 间，同时包括标准双床间、标间大床房、家庭套房等房型；

*3. 投标报价标准客房（标准客房指标准大床、标准双床、家庭套房等房型）的房价每间每晚中包括符合房型的早餐数量；

*4. 酒店内应配套包括但不限于专用或多功能会议厅、早餐厅、健身房、洗衣等服务内容；

*5. 投标人过往三年（2021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内有过国际/国内大型体育赛事、国际性展会、国家级政府会议的承揽业绩。

6.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因国家或地方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导致交易无法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和中标应标人等不相互追究其他方任何责任。

7. 合同履行过程中，应标人需配合采购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赛事活动期间范围内所在楼宇的水质检测、空气质量检测、客用品检测等相关的合格证明材料。

8. 酒店房屋无影响酒店服务的权利瑕疵，可在服务期内正常提供服务。

二、酒店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 房间设施：电视、电话、WI-FI、淋浴间及免费洗漱用品、免费饮品等。

2. 客房服务：每天定期一次的入室清洁保洁，更换洗漱用品等。

3. 周边环境：相对安静、舒适。

4. 安全保障：确保入住楼层无其他非赛事相关方人员。

5. 其他服务：健身设施、早餐厅、洗衣服务、休闲、娱乐等增值服务。

三、履约服务时间

1. 服务期限：合同期 1 年

2. 标的交付时间：不晚于每年 8 月需交招标人所需房间预留，确保满足招标人使用需求。

3. 本项目按照招标采购规定确定周期，合同期满后自动解除合作关系。

四、付款方式及条件

招标人和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后，按照协议之约定内容，招标人以预付款和尾款方式向中标投标人支付费用，中标投标人应于每次付款周期前 15 日向招标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条款为必须满足项。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酒店服务协议

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4 年【 】月【 】日签订：

(1).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组建的公司，其营业地址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路 2 号国家网球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2). **XXX**，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组建的【公司】，营业地址位于北京市 XX 区 XXX，邮政编码 XXX。（以下简称“**酒店**”）

前言：

- A. 甲方有权从事在中国北京举办的名为“中国网球公开赛”年度网球锦标赛的赛事推广和商业开发活动。
- B. 酒店同意根据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为赛事提供酒店服务。

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1. 定义

- 1.1. 本协议中，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根据协议上下文意赋予词语其他含义外，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定义：

“**营业日**”指中国境内的银行正常办理银行业务的一个工作日（星期六和星期日除外）。

“**赛事**”指名为“中国网球公开赛”（或甲方选择的任何其他名称）的年度网球锦标赛，其中包括由男子国际网球联合会批准的男子职业网球锦标赛和由国际女子职业网球协会批准的女子职业网球锦标赛。

“**赛事年**”为自每年 1 月 1 日开始的连续十二月的期间。

“**赛事标志**”指附件 4 中单独或共同展示的与赛事有关的官方标识和/或标志(可由甲方自主决定进行不时修改)。

“**甲方客人**”指经甲方书面认可的、以“甲方客人”身份入住酒店的住

客。

“**赛事客人**”指经甲方书面认可的、以“赛事客人”身份入住酒店的住客。

“**不可抗力**”指一方遭受的超出该方合理控制的任何事件，包括天灾、公开宣告或未宣告的战争、封锁、动乱、闪电、火灾、地震、风暴、洪水、爆炸或流星、政府管制、征用或禁止以及暴动。

“**赛事知识产权**”或“**赛事 IPRs**”指甲方依法享有的或甲方经第三方授权有权使用的关于赛事的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以及其他知识产权（无论在何种媒体上出现，无论是否注册）。

“**双方**”指本协议下的双方，一方指上下文所指的双方中的任意一方。

“**中国**”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RMB**”指人民币，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

- 1.2. 凡提到的任何成文法、法令或其他法律，包括该等法律下的法规和其他书面文件以及有关该等法律的任何合并、修正、再次颁布或替代。
- 1.3. 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凡本协议中提到的条款和附件是指本协议的条款和附件，且附件应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4. 凡提到的任何一方，包括该方的继任者、代表和经许可的受让人。
- 1.5. 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单数词包含其复数，反之亦然；单一性别词语包括每种性别，中性词语包括两种性别和中性。

2. 官方酒店

甲方指定酒店为赛事的“官方【**四**】星级酒店”。

3. 酒店服务及价款

- 3.1. 酒店应及时履行其在本协议及附件 1 、附件 2 和附件 3 项下的义务，为赛事提供酒店服务。
- 3.2. 甲方应当及时向酒店提供甲方客人或赛事客人的名单或书面确认其身份。
- 3.3. 本协议所涉价格如下：
甲方客人（公付）：RMBXXX 元（含双早）；

赛事客人（自付）：RMBXXX 元（含双早）。

上述价格包含【6%】的增值税

3.4. 从有甲方客人或赛事客人入住酒店的第一天起，酒店应当于每天 24:00 前向甲方以书面方式提交当天的结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人名单、房费及酒店消费的支付情况等】)，并自赛事结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总账单，总账单应当载明【消费明细及总账】。如果甲方对总账单有疑义的，双方应当尽快协商解决。

3.5. 甲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不晚于【XX】月【XX】日支付酒店预付款总计（大写）人民币 XXX，（小写）¥ XXX 元至酒店。酒店应在收到预付款后，向甲方出具收据等有效收款凭证。

3.6. 全部服务结束后，自甲方书面确认总账单之日起，甲方应在酒店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同时按需求提供相关费用凭证。如乙方未按约定延迟开具发票或开据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3.7. 甲方账户信息：

公 司：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税 号：91110105756701026Q

开户行：北京银行奥运村支行

账 号：01091588400120105000518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路 2 号国家网球中心

电 话：010-84372208

乙方账户信息：

公 司：XXX

税 号：XXX

开户行：XXX

账 号：XXX

地 址：XXX

电 话：XXX

3.8. 酒店应在赛事期间内向甲方提供赛会包括【 X 】辆班车和【 X 】辆工作人员车辆的免费停车服务。

- 3.9. 若酒店开展任何超出附件范围且与赛事有关的活动而事先未获得甲方书面同意的，应视为违约。
- 3.10. 酒店承认并同意，其为商业目的使用赛事标志和/或赛事 IPRs 所开展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广告、促销或任何推广活动或使用运动员形象以使公众视该运动员为酒店产品和/或形象的代言人）应获得甲方的事先书面同意。
- 3.11. 酒店同意，甲方有权为赛事推广和宣传或为履行本协议的目的使用附件 5 的酒店名称和标识。

4. 期限

- 4.1. 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具有完全法律效力，其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5. 知识产权和赔偿

- 5.1. 酒店承认并同意，除本协议有明确规定的以外，酒店无权使用赛事标志、赛事知识产权以及甲方的其他知识产权。
- 5.2. 甲方承认并同意，除本协议有明确规定的以外，甲方对酒店名称或标志之任何使用行为均得由酒店事先书面同意，但酒店没有合理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给予上述书面同意。
- 5.3. 对于因使用酒店服务，或使用酒店名称或标识而直接或间接引起的一切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其他法律行动，由此产生的损失、损害及费用（在不限本条一般性的情况下，包括甲方由于律师和自身客户发生的法律费用），酒店承诺均应向甲方赔偿，且确保甲方充分获偿。

6. 限制

- 6.1. 甲方保留对本协议未向酒店特别授予的全部权利的不受限制的使用和处置权。
- 6.2. 尽管本协议有其他规定，任何一方不应就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间接或后续的损失对另一方承担责任，无论基于侵权行为、合同或其他，且任何方承担责任的最大限度不得超过甲方根据本协议从酒店获得的对价总额。

7. 独立订约人

本协议不构成一方成为另一方的代理、或在双方之间设立合伙、合资或

类似的关系。任何一方无权以任何方式或出于本协议明确规定以外的任何目的强迫或约束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责任。本协议双方在各方面均应作为独立订约人行事。

8. 保密

- 8.1. 在本协议期限内及期限后的任何时候，一方应对其可能在本协议期限内拥有或知晓的有关另一方的业务或事务的信息和文件(“保密信息”)保密，且未获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亦不得出于本协议拟订目的外的任何目的进行使用。
- 8.2. 一方可向其法律顾问、会计师和其他专业顾问披露有关本协议的任何信息，但前提是，该等人员应遵守上述保密承诺。
- 8.3. 在下述范围内，双方对于保密信息不受保密义务约束：
- 8.3.1.根据法律、法规或任何法院、法庭或具有管辖权的机构颁布的任何命令要求其披露该等信息；
- 8.3.2.被披露信息在披露时已可为公众所知或已为公众所知，且并非由于违反本条款而导致；
- 8.3.3.对意图披露信息的一方具有管辖权的任何证券交易所、监管机构或政府机构要求其披露，不论该披露要求是否具有法律效力。
- 8.4. 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该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该等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人做出或发布任何有关本协议的公告，但前提是，本协议未限制一方根据法律所规定、或经任何股票交易所要求而做出任何公告。

9. 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应当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因受第三方索赔而支付的赔偿金、因处理争议而产生的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诉讼费、公证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10. 终止

- 10.1. 如本协议的任何一方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则另一方有权立刻以书面形式通知该方终止本协议：
- 10.1.1.违反其在本协议下的任何义务且在经对方发出书面请求后的十五（15）日内仍未对该违约行为予以补救；或

10.1.2.申请或被第三方申请进入破产、公司重整或者类似的法律程序。

10.2. 本协议期满或终止时, 授予酒店的一切权利应立即自动并完全归还甲方。

10.3. 终止不影响:

10.3.1.守约方向违约方就其违约行为进行索赔的权利;

10.3.2.保密条款等依其性质应当延续其效力的条款保持其有效性。

11. 不可抗力

11.1. 若任何一方 (“受影响方”) 由于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无法履行或遵守本协议的任何条款, 受影响方履行或遵守该等条款的义务应中止, 直到该等事件或状况不再妨碍受影响方履行本协议该等条款, 但前提是:

11.1.1.受影响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该不可抗力事件的性质和范围, 并应尽一切合理努力补救该等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影响;

11.1.2.若赛事被取消, 甲方应立刻偿还乙方已支付的取消赛事当年度的赞助费 (如适用)。如赛事被部分取消连续超过 3 日, 则甲方将按该赛事年内赛事实际举行和赛事被取消之天数按比例偿还乙方已支付之赞助费 (如适用)。

12. 救济和弃权

12.1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均不应得以免除或解除责任, 除非获得对方的书面明确同意。

12.2 任何一方未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协议项下任何权利、权力或特权, 不应视为其放弃该权利、权力或特权, 且任何一方单项或部分行使任何权利、权力或特权均不应排除其进一步行使该项权利、权力或特权或行使任何其他权利、权力或特权。

12.3 本协议项下规定的权利和救济系累计的, 且不排除法律规定的或以其他方式享有的任何权利和救济。

13. 消防安全

为了保证酒店客人和酒店财产的安全, 在未提前获得酒店书面同意的情况下, 甲方不应在酒店内从事带有噪音, 有毒气体或具有危险性质的项目 (如嘈杂的音乐, 烟雾机, 干冰, 彩条炮, 烟花炮竹, 蜡烛或香)。

甲方应获得所有必要的消防安全许可,并向酒店支付因甲方过错而对酒店产生的损失的费用,如重置烟雾探测器或消防报警器的费用或为保证酒店的外观标准特别清洁费用。酒店保留拒绝任何未经酒店事先同意而决定的任何搭建,横幅标语,背景幕或标志的权利。酒店要求甲方所有的安装和搭建必须符合北京市政府有关安全和防火的规定。不允许在任何安全出口处放置家具,设备和其它障碍物。如甲方在内外使用任何易燃物品,必须提前通知酒店所使用的易燃物品及其数量;需事先通知酒店管理部门,获得酒店的同意后,方可使用这些易燃物品。

14. 安保及安全

- 14.1 留在酒店的所有个人财物完全由其所有权人承担风险。甲方应提醒参加活动的人员有责任安全保管好他们个人的财物。酒店应聘用保安人员来保护客人或财物的安全。保安人员未经酒店批准不得携带武器。如需武装保安参与,甲方须自费从当地政府部门获得所需许可。如需上述安排,甲方须提前通知酒店,以便酒店进行必要的协调和协助。
- 14.2 为保证酒店客人的安全,酒店要求甲方及其雇用的任何第三方公司均应遵守酒店安全规定。

15. 重要质量保证及第三方检测

- 15.1 赛事举办期间,酒店应始终保持所在楼宇供应的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5749) 等国家标准【及赛事水质标准 (如有)】的要求,在【XX】前向甲方提交由甲方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出具的检测质量报告。
- 15.2 赛事举办期间,酒店应始终保持所在楼宇内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室内空气质量标准 (GB/T 18883) 等国家标准【及赛事空气标准 (如有)】的要求,且在【XX】前甲方提交由甲方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空气质量评估报告。
- 15.3 赛事举办期间,酒店应始终保持全部客用品符合【其通用的质量和安全标准要求】【及赛事对客用品的特别要求 (如有)】,在【XX】前向甲方提交客用品自正规渠道采购的记录,以及由甲方认可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客用品合格检测证明。

16. 披露

酒店应向甲方披露酒店将向其收取的所有自动和强制性费用的款目和金额。

17. 法律与规章制度

17.1 双方都需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及酒店规章制度。北京市政府颁布的《北京市控制吸烟条例》于 2015 年 6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根据规定，公共场所、工作场所的室内区域及交通工具禁止吸烟。在此，我们声明：酒店内的所有区域，均为非吸烟区。

17.2 酒店遵守国家关于体育赛事食品供应商供应食品的相关规定及标准，酒店充分了解并承诺遵守《反兴奋剂条例》《反兴奋剂管理办法》《反兴奋剂中心关于加强肉食品克仑特罗风险防控的通知》《反兴奋剂中心关于加强食品、营养品兴奋剂风险防控有关事宜的通知》《反兴奋剂中心关于加强营养品兴奋剂风险防控的通知》《反兴奋剂中心关于加强去甲乌药碱阳性风险防控有关事宜的通知 (一)(二)》《大型赛事食源性兴奋剂防控工作指南》及其相关附件等文件规定，同意随时接受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任何第三方对于食品成分的兴奋剂检测工作。

18. 隐私

酒店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尊重和保护客人的个人信息安全。

19. 转让

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

20. 条款的可分割性

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条款无效或无法执行，该条款被删除或将其作用限制在最小范围内，协议的其余部分应完全有效。

21. 预订状态

酒店应向甲方披露酒店的预定状态。

22. 无伤害条款

不管本协议是否有其他约定（包括第 6.2 条），酒店在此同意，在法律允许前提下，如甲方或其任何关联公司或雇员需对任何第三方（包括个人）的索赔负责、或为此承担责任、赔偿、或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费用（包括律师费），且该等索赔、责任、赔偿、损失或费用系因酒店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工作或义务所直接或间接而引起，则酒店应对他们予以保护并赔偿，以使其免受损害。甲方亦在此同意，在法律允许

前提下，如酒店或其任何关联公司或雇员需对任何第三方（包括个人）的索赔负责、或为此承担责任、赔偿、或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费用（包括律师费），且该等索赔、责任、赔偿、损失或费用系因甲方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工作或义务所直接或间接而引起，则甲方应对他们予以保护并赔偿，以使其免受损害。

23. 保险条款

23.1 在本协议的有效期内，各方应投保涵盖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害的商业综合责任保险，并且保持该保险持续有效，每次事故发生或每年总计的最高整体赔偿限额不少于贰万伍千美元，并在另一方要求时应提供该保险的凭证。

23.2 酒店在此要求保险，不表示其范围和限额将一定足够保护甲方，该范围和限额不应视为本协议内服务供应商同意用于保护酒店的赔偿限度。

23.3 任何因甲方原因引起的损害、事故、死亡、人身损失、财产损失以及相关联的损失或成本等均为甲方过错责任，甲方承担其在履行本协议服务时引起的相应责任。

24. 通知

24.1 本协议项下发送或执行的任何通知或其他书信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以专人递送或快递方式向有关方递送，或以邮资预付或传真方式发送至该方指定的地址或传真号码：

甲方：地 址：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朝阳区林萃路 2 号国家网球中心
传 真：+86 10 84372208
收件人：
邮 箱：

乙方：地 址：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_____区
传 真：010-
收件人：
邮 箱：

24.2 所有通知、请求、指令、主张、需求、同意及其他要求或准许发送的书信或传真应在收件人收讫或通过电传方式（如电子邮件）进入收件人的任何系统的首次时间视为已正式送达。

25. 管辖法律和管辖权

本协议应受中国法律管辖，并依据中国法律解释。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提交至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应由该仲裁委员会根据仲裁申请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进行。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当事人均有法律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6. 附则

- 26.1 本协议应以中文签署，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6.2 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附件 1-5 是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6.3 本协议可签署多份文本。任何一方均可通过签署一份文本以订立本协议，但本协议须在每一方至少签署一份文本后方能生效。每份文本均应构成本协议原件，但所有文本共同构成同一协议。
- 本协议包含双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且在各方面替代并取消双方以前就本协议主题事项以书面或口头形式进行的所有往来信件、理解、协议及承诺（如有）。
- 26.4 本协议各条、节、附件或协议本身的题目或标题均仅为引用之目的，且不应用于解释本协议任何方面的实质内容。
- 26.5 除非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或双方代表正式签字，否则不得对本协议进行修订。
- 26.6 本协议仅针对本协议双方，未经另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协议全部或部分转让。
- 26.7 双方应依法各自承担与签署、履行与本协议相关的纳税义务。
- 26.8 如本协议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及任何方面被视为或成为非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条款，本协议的剩余条款绝不受其影响或损害。

有鉴于此，本协议由双方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于首页所示日期签署。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正式授权代表

XXX
正式授权代表

附件 1：酒店招待方案

附件 2: 酒店安保方案

附件 3: 酒店食品安全方案

附件 4：赛事标志



附件 5: 酒店名称和标识

第五章 附件

附件 1:

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	
应标企业全称 (请在此处加盖公章)	
应标企业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传真	
电子邮箱	
公司地址	
报名日期	

附件 2:

响 应 函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现已收悉贵司发出的《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官方四星级酒店服务项目》，并对其内容予以确认。我方愿意按该文件的规定提供服务，严格执行我方所承诺的责任和义务，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1. 我方承诺报价函、报价价格表及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其它所有文件为我方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愿意根据采购文件修改其中的任何缺陷；

2. 按要求提供响应文件；

3. 若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项要求，根据我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标准履约；

4.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唯一成交条件，贵司有选择成交应标企业的权力。若我方未成为成交应标企业，贵司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5. 双方签订合同后，我方承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全面履约；

6. 我方将遵守贵司在邀请招标中的相关要求与流程；

7. 我方的响应文件自公开报价之日起有效期 90 日。

公司名称: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_____（项目名称）邀请招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 4:

承 诺 函

北京中国网球公开赛体育推广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遵守下列条款:

1. 近三年内应标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2. 本公司近三年内未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不良行为;
3.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记录的承诺书;
4. 本公司提供的资料、数据均为真实情况反映;
5. 本公司所做承诺均为真实意思表示;
6. 承诺对所有获取的与贵司或本次项目相关的一切资料、材料、文件等信息,无论是以纸质、电子、口头或其它形式,均予以保密,不得透露或复制给任何第三方。在项目结束后,对于贵司明确提出要求退还、销毁的材料,本公司将按约退还、销毁,并承诺予以保密;
7. 本公司在投标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遵守贵司关于廉政风险管理的各项要求,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与竞争;
8. 若未遵守上述条款,给贵司造成损失或形成法律风险的,本公司愿承担赔偿责任并负责消除不良影响。

投标人(盖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5:

拟派服务主要团队人员表

项目名称：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官方四星级酒店服务项目

本项目中任职	姓名	性别	专业	职务	职称/执业资格等	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后附相应人员身份证明、工作证件、相关证书、经验业绩证明材料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日期：

附件 6:

报 价 单

项目名称: 2024 中国网球公开赛官方四星级酒店服务项目

应标企业:

房型	甲方公付客人房价/ 每间每晚	赛事自付客人房价/ 每间每晚	酒店 该房型数量
标准客房 (标准大床房/标准双床房/ 套房)	人民币_____元	人民币_____元	标准大床房_____间 标准双床房_____间 套房_____间
房价包含服务费	百分之_____ (____%)	百分之_____ (____%)	
每张加床需另付	人民币_____元 (已包含服务费及增值税)	人民币_____元 (已包含服务费及增值税)	
额外自助早餐	人民币_____元/位		
基础停车费	可免费_____小时/辆		
额外停车费	人民币_____元/小时/辆		

项目	投标人承诺
提供工作人员车辆的免费停车服务	_____辆
提供赛会班车车辆的免费停车服务	_____辆

*备注:

1. 如有价格优惠可另行说明最终报价。
2. 备注: 所有房费报价均为全费用综合单价, 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和税金等所有费用。
- 本页填报内容供评标时使用。如投标人中标, 合同中相关内容签署时均应相当于或优于该填报内容。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在本表中自行填报除标准房型外其他房型的名称及报价。

应标企业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